

苗栗縣政府 函

地址：苗栗縣苗栗市府前路1號
聯絡人：倪芸卉
電話：037-559588
傳真：037-377316
電子郵件：cassia0509@ems.miaoli.gov.tw

受文者：苗栗縣卓蘭鎮雙連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2年8月28日

發文字號：府人給字第1120195127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1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退休案辦理原則 1件，2公保加保年資紀錄表 1件，3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SOP 1件，4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操作步驟 1件，5學校教職員退休表件 1件（0195127_1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退休案辦理原則.pdf、0195127_2公保加保年資紀錄表.pdf、0195127_3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SOP.pdf、0195127_4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操作步驟.pdf、0195127_5學校教職員退休表件.doc）

主旨：為辦理本縣所屬各級公立學校校長、教師113年2月1日退休審定案，請各校依說明事項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本府113年度退休經費，係以112年度退休意願登記有案人員來籌編，未登記者無預算可容納請勿提報，請各學校先行審核，惟符合「本府暨所屬機關學校公教人員退休案辦理原則」說明一、（二）者或符合退撫條例細則第19條因「特殊原因」並經服務機關證明不影響教學者，請另陳報本府辦理（如附件1）。

二、本縣校長、教師擬申請113年2月1日退休者，請於112年10月13日前將退休申請表件及學經歷證件一冊，檢齊送交本府人事處彙辦。

三、另請各級學校至臺灣銀行公教人員保險網路作業e系統，列

印該退休人員之「公教人員保險被保險人年資紀錄表」及「公保養老給付試算表」併送本府(如附件2、3)。

四、配合『ECPA/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』線上報送作業，請於相關證件報府前，先行上網於「ECPA→教育人員退休撫卹管理系統→1070701以後申請→退休申請→初次申請」項下完成有關人員之退休資料建置報送，俾利本府審定退休案（操作步驟如附件4）。

五、檢附學校教職員退休表件1份（如附件5），請退休教師及人事主管核章後，併退休案報送本府審定。

正本：本縣各高級中學、本縣所屬各國民中學、本縣各國民小學

副本：本府人事處(含附件)

